

彻查 “天发系”乱局

本报记者 何军 陈捷 王宏斌
武汉、荆州报道

湖北荆州,荆力商务酒店,龚家龙涉嫌经济犯罪专案组在这里租用了五个房间办公,负责执行任务的是湖北省鄂州市某公安分局经侦大队的警务人员,经由省公安厅经侦总队指派。

2006年12月21日下午,湖北天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龚家龙正在参加庆祝S*ST天发上市十周年会议,被鄂州警方迅速带离会场。5天后,天发集团旗下两家上市公司S*ST天发、

S*ST天颐同时发布公告称,公司第一大股东天发集团董事长龚家龙涉嫌经济犯罪,已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公安机关对其采取了强制措施。

记者从相关渠道获悉,湖北省公安厅经侦总队在对龚家龙采取行动前已有一些征兆,龚家龙自己可能也已有所察觉。由于情况复杂,警方没有公布对龚家龙采取强制措施的具体原因,只用涉嫌经济犯罪这一模糊表述,具体是涉嫌挪用资金,还是涉嫌职务侵占,或者涉嫌提供虚假财务报告等,目前还不得而知。同时,

龚家龙事发后,S*ST天发、S*ST天颐股价已连续多个交易日跌停。截至昨日,跌停板仍未打开。

鄂州警方跨市办案

由于“天发系”公司绝大部分注册地都在荆州,而且龚家龙本人在荆州也有较为深厚的社会背景,为了案件侦查的顺利进行,湖北省公安厅经侦总队特指派鄂州市某公安分局经侦大队的警务人员负责龚家龙案件的侦查工作。

专案组设在荆州市供电公司下属的荆力商务酒店。鄂州警方在该酒店租用了103、104、106、107、109五个房间作为临时办公场所,以经侦大队的名义登记使用,专案组至少配备了两辆警车,一辆车牌号为鄂-G0306警,另一辆车牌号为鄂-G0205警。

记者在荆州采访期间,与鄂州警方在S*ST天发、S*ST天颐、天发集团、荆州市工商局、工商银行红门路支行等多个地方均打过照面。

由于警方对龚家龙采取行动比较突然,因此对龚家龙涉嫌经济犯罪的证据仍在收集过程中,这可能也是龚家龙具体因涉嫌哪项罪名被采取强制措施至今没有说法的一个原因。

天发集团旗下企业众多,关系错综复杂,为彻底查清龚家龙涉嫌经济犯罪的脉络,鄂州警方调阅了“天发系”所有公司的资料。从2006年12月27日晚上起,荆州市工商局的工作人员就开始打印全部“天发系”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包括历年年检报告。打印一直持续到12月30日才全部完成。

为了解天发集团的整体债务状况,记者试图拿到天发集团2005年年检报告,但荆州市工商局有关部门负责人告诉记者,龚家龙事发后,荆州市国资委已经召集工商局领导开会,通报了相关情况,并强调除了司法调查外,暂不向外界提供“天发系”公司的任何工商资料,理由是方便案件的侦查。

根据案发前获得的天发集团2004年年检报告,截至2004年12月31日,天发集团负债总额高达27.75亿元,其中流动负债20.79亿元,长期负债6.96亿元。2004年,天发集团仅支付银行的利息就高达1.26亿元。

两家上市公司境况窘迫

自从龚家龙被警方立案侦查的消息公布后,天发集团旗下两家上市公司S*ST天发、S*ST天颐股价就开始连续跌停,至昨日,跌停板仍未打开。

S*ST天颐一高管对公司股价走势颇为悲观,“谁知道呢,也许一路跌到几毛钱吧”,该高管无奈地表示。他告诉记者,由于流动资金严重匮乏,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处于停顿状态,已严重资不抵债,并存在大量银行债务逾期,且主要经营资产已被抵押。由于天发集团的问题,公司的重组一直没有实质性进展,2006年亏损已成定局,将难逃暂停上市的厄运。如今又遇到实际控制人被立案侦查,公司更是雪上加霜。

在厂区采访时,记者看到,偌大的厂房处于闲置状态,有的已经连设备都没有了,大门上的封条也已经贴了很久,还有的甚至租给别的单位当仓库使用,完全没有了当初生产繁忙时的热闹景象。

在办公区,记者遇到了前来办案的鄂州警方。记者发现,他们调阅了S*ST天颐大量的财务原始凭证。此举是否与S*ST天颐2001年~2004年连续四年虚增收入和虚增利润有关,尚不得而知。

事发前已有征兆

2006年12月27日,记者赴荆州采访前从湖北银监局获悉,在龚家龙被警方采取强制措施前,该银监局曾召集工商银行荆州分行、建设银行荆州分行等天发集团债权人召开过一次秘密会议,就整体债务情况进行了通报,但该次会议是否与龚家龙落案有关目前还不得而知。

该局有关人士没有透露会议的具体内容,他告诉记者,涉及天发集团一切信息,荆州市政府已经授权荆州市国资委对对外统一发布,龚家龙案发绝非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那么简单。

对于龚家龙事发的原因,外界猜测与天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有关。但湖北证监局有关人士告诉记者,他们并没有把天发集团占款的材料移交给司法机关,因此龚家龙被立案侦查不是他们推进的。

这一说法也从另外一个角度得到了印证。2006年12月30日,2007年1月4日,S*ST天发、S*ST天颐分别发布公告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资金已清欠完毕。显然,龚家龙案发绝非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那么简单。

政府接管天发集团

由于天发集团旗下公司众多,作为掌门人的龚家龙被采取强制措施,势必影响到整个“天发系”的稳定。为了尽可能消除这一影响,荆州市政府迅速成立了包括荆州市国资委在内的工作组接管天发集团。荆州市国资委主任刘贤平任主管领导。

2006年12月28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荆州市商业银行大厦的荆州市国资委,在刘贤平办公室恰好遇到了前来汇报工作的两名身穿制服的公安。刘贤平告诉记者,工作小组的事具体由国资委副主任陈必文负责,具体情况可以问一下他。

陈必文接受记者采访时承



天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龚家龙



“天”“王”之祸

熟悉龚家龙的人告诉记者,他喜欢一味做大,想称王称霸,这可能是他走向末路的内在原因。

龚家龙的这一心理在天发集团LOGO(企业标志)上得到了充分体现。天发集团的LOGO以“天”字作为基础进行艺术处理,粗略看就像一个“王”字,仔细看才发现“王”字下面一横中间缺了一小块,实际上是个“天”字。

事实上,天发集团也是按照龚家龙的这一思路在运作。这家成立于1988年的公司已经成为一家涉足成品油、石油液化气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食用油脂加工、日化、造纸、现代物流、金融证券等领域的大型投资控股集团,旗下除两家上市公司外,还控股天荣农业、帅伦纸业、活力28、天发物流、天济药业等多家非上市公司,还在北京、上海、重庆、深圳、厦门及美国、加拿大、香港等地设有分公司。

一家债权银行在分析天发集团没落的原因时指出,扩张过快,热衷于频繁上项目,力争大干快上,造成流动资金短缺;同时S*ST天发先后投资3.8亿、4.5亿新建宜昌三峡万吨油气库,武汉阳

逻万吨油气库,但由于受国家政策调控和流动资金不足所限,两座大型油气库均未能发挥规模效应,进一步拖累了天发集团。

目前,龚家龙已被实施异地关押,鄂州警方的侦查工作正在全面推进,“天发系”乱局揭晓为时不远。



劣迹斑斑天发系



不管龚家龙最后以什么罪名被逮捕,天发系公司尤其是两家上市公司的所作所为已经表明,涉嫌提供虚假财务报告这一条似乎已无法避免。

就在龚家龙被立案侦查一周后,S*ST天发因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中国证监会武汉证监局立案调查。

武汉证监局2006年共下发两张立案调查通知书,第一张于2006年4月14日下发给了S*ST天颐,第二张则下发给了S*ST天发。

S*ST天颐被立案调查可能是因为该公司2001年至2004年连续四年存在虚增收入和虚增利润的行为。对于S*ST天发被立案调查的具体原因,公告没有披露。公司董秘张进斌接受记者采访时称,武汉证监局并没有就立案调查的事与公司进行过事前沟通,因此公司不知情。

不过,早在两年前,S*ST天



认,政府已经成立工作小组接管天发集团,但因为情况复杂,而且刚刚接手,目前还没有信息可以向外界宣布,时机合适的时候,国资委肯定会通过适当的渠道披露相关信息。至于天发集团还有没有其他高管或政府官员被警方要求协助调查,陈必文表示无可奉告。

事实上,荆州市国资委与天发集团打交道已经不是第一回了。2004年11月,荆州市国资委所属的荆州市国有古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曾代替天发集团行使对S*ST天颐的管理权,国资委副主任王锡山出任S*ST天颐董事长。

该局有关人士没有透露会议的具体内容,他告诉记者,涉及天发集团一切信息,荆州市政府已经授权荆州市国资委对对外统一发布,龚家龙案发绝非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那么简单。

对于龚家龙来说,从湖北银监局获悉,在龚家龙被警方采取强制措施前,该银监局曾召集工商银行荆州分行、建设银行荆州分行等天发集团债权人召开过一次秘密会议,就整体债务情况进行了通报,但该次会议是否与龚家龙落案有关目前还不得而知。

这一说法也从另外一个角度得到了印证。2006年12月30日,2007年1月4日,S*ST天发、S*ST天颐分别发布公告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资金已清欠完毕。显然,龚家龙案发绝非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那么简单。

对于龚家龙而言,最缺的就是钱。虚增利润是为了获得再融资资格圈钱;占用资金是为了堵天发集团资金黑洞;违规担保则是为了套取银行资金。而这些钱到底用到了什么地方,或许只有鄂州警方侦查结束后才能知晓。